

大埔區議會
2024年第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2024年3月5日(星期二)
時間：上午9時36分至11時26分
地點：大埔區議會會議室

<u>出席者</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u>主席</u>		
陳巧敏女士，JP	會議開始	會議完畢
<u>區議員</u>		
余智榮議員，MH	會議開始	會議完畢
李文傑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完畢
李細燕議員，BBS, JP	會議開始	會議完畢
李華光議員，MH	會議開始	會議完畢
李漢祥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完畢
李耀斌議員，BBS, MH, JP	會議開始	會議完畢
林奕權議員，MH	會議開始	會議完畢
胡綽謙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完畢
陳子健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完畢
陳灶良議員，MH, JP	會議開始	會議完畢
陳建君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完畢
陳勇華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完畢
陳笑權議員，MH, JP	會議開始	會議完畢
陳博智議員，JP	會議開始	會議完畢
梅少峰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完畢
麥成灝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完畢
梅政雄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完畢
溫官球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完畢
黃偉僉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完畢
黃碧嬌議員，BBS, MH, JP	會議開始	會議完畢
駱小鸞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完畢
羅曉楓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完畢

秘書

辛海珊女士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大埔民政事務處／
民政事務總署

會議開始

會議完畢

列席者

馬偉卿先生	大埔區指揮官／香港警務處
蔡映彤女士	大埔區警民關係主任／香港警務處
馮曼瑜女士	大埔及北區福利專員／社會福利署
朱家俊先生	大埔區康樂事務經理／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丘雲波先生	大埔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黃依凡女士	新界東總運輸主任／運輸署
陳巧賢女士	沙田、大埔及北區規劃專員／規劃署
滑維青先生	高級工程師／11(北)／土木工程拓展署
林志明先生	大埔地政專員／大埔地政處／地政總署
童偉霖先生	署理行政助理(地政)／大埔地政處／地政總署
霍偉華先生	物業管理總經理(大埔、北區及沙田)／房屋署
馬慶森先生	大埔區環境衛生總監／食物環境衛生署
曾展勤先生	大埔區高級衛生督察(潔淨及防治蟲鼠)2／食物環境衛生署
黃雪慧女士	高級學校發展主任(大埔)1／教育局
余咏霖女士	大埔民政事務助理專員／民政事務總署
陳瑞琮女士	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大埔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總署
呂近文先生	高級聯絡主任(1)／大埔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總署
黃思敏女士	高級聯絡主任(2)／大埔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總署
周子恩先生	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大埔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總署

主席歡迎各區議員(“議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第七屆大埔區議會的第二次會議。

I. 通過大埔區議會 2024 年 1 月 5 日第一次會議記錄

2. 秘書處在會議前沒有收到修訂建議，與會者亦沒有在會議上提出任何修訂。上述會議記錄無須修訂，獲通過作實。

II. 與大埔區關愛隊合作推行關愛行動

(大埔區議會文件第 8/2024 號)

3. 余咏霖女士介紹大埔區議會文件第 8/2024 號。
4. 胡綽謙議員詢問關愛隊如果要修改活動計劃書或提交新活動申請，是否可以向大埔民政事務處(“大埔民政處”)提交。
5. 陳勇華議員建議為關愛隊提供適當的培訓，以提升他們的應急能力。
6. 黃偉僉議員表示，不少關愛隊會為長者提供簡單家居維修服務，鑑於隊員來自不同背景，可以提供的服務有異，因此希望能有指引訂明服務可以涵蓋的範圍。
7. 主席回應如下：
 - (i) 關愛隊自去年第四季開展工作後，一直持續運作。如關愛隊在運作上有任何疑問，可向大埔民政處相關負責人員或聯絡主任查詢。
 - (ii) 關愛隊可隨時修訂已提交的計劃書或提交新項目提案，並應就任何更改預早通知大埔民政處。
 - (iii) 處方現正籌備提升關愛隊在提供資訊方面的能力，以各隊隊長為代表了解政府政策安排，以便關愛隊在日常工作中協助政府向市民提供資訊。在應急工作方面，處方正考慮為區內全部關愛隊提供應急工作的基礎資料，亦考慮如何在大埔區每年舉行的政府跨部門內部應急演習中加入動員關愛隊的項目。
 - (iv) 為全體大埔區關愛隊所有隊伍的服務項目制訂硬性指標並不合適，關愛隊應在日常工作安排上考慮各小區的需要及關愛隊可作的配合。就個別項目細節，議員可以聯絡大埔民政處尋求協助。
8. 陳灶良議員表示，他計劃在林村鄉公所設置共享照顧空間。
9. 主席表示，關愛隊的特性及好處是可按不同小區的特色及需要回應居民。此外，關愛隊的動員時間短及具彈性，能在緊急情況下迅速反應，掌握現場情況，並在最短時間內提供協助。她期望區議會能與關愛隊更緊密地合作，除滿足小區居民基本要求外，亦歡迎議員提出創新項目，與區內不同關愛隊構思適合小區的項目。

III. 研究地區關注的議題並收集市民意見

(大埔區議會文件第 9/2024 號)

10. 主席表示，區議會的職能包括就地區事務及議題收集地區人士的意見，並向政府提交建議方案。在上次區議會會議上，議員同意區議會就“配合廣福橋增設行車道的項目，市民對林村河兩岸行人路及沿岸設施的改善方案有什麼建議？”收集市民意見。為了讓議員更清楚了解上述項目的背景資料，秘書處已安排運輸署及路政署在 2024 年 1 月 26 日向區議員簡介項目的詳情及最新進展。

11. 胡綽謙議員表示，他的參選政綱之一為優化林村河兩岸，因此已收集了不少市民意見。有市民向他反映希望可以平整或重鋪現時凹凸不平的緩跑徑及單車徑路面，在花槽加入園藝特色及不同種類的花卉，並增設更多休憩設施及有蓋涼亭。此外，他希望盡快增設廣福橋行車道(“行車道”)，紓緩區內交通擠塞。

12. 林奕權議員表示，他通過日常接觸及在議員辦事處收集了不少市民意見，包括有市民希望擴闊林村河兩岸，以進行踏單車及跑步等活動。此外，有輪椅使用者反映林村河兩岸路面凹凸不平，容易令輪椅輪胎破損，建議有關部門改善鋪設斜坡路面的物料。此外，寶鄉橋出現交通擠塞時會癱瘓鄉郊地區的交通，故鄉事委員會及不少村長經常表達希望政府盡快增設行車道，希望有助疏導交通擠塞的情況，尤其在舉辦區內大型活動時。

13. 梅少峰議員表示，他通過街站、問卷及日常接觸，已就增設行車道項目進行了多年諮詢，未曾接獲市民反對的意見，故希望相關政府部門盡快推展項目。此外，他希望修復林村河兩岸因大雨損毀的石欄杆。同時，不少市民亦希望在沿岸加設緩跑徑。

14. 李文傑議員表示，他主要通過街站及處理市民求助個案時收集意見。另外，富蝶邨近日陸續入伙，使頌雅路交通流量增加，加上不少大型車輛會在晚間停泊在該處，容易導致交通擠塞，故建議為大型車輛提供停泊處。

15. 主席表示，議員可通過大埔民政處聯絡相關政府部門，跟進地區事務。

16. 麥成灝議員表示，在諮詢期間，不少市民表示支持增設行車道，希望盡快推展項目，紓緩交通擠塞。他指出，現時廣福橋在早上繁忙時段經常出現人車(單車)爭路的情況，除因行人貪圖方便在單車徑行走外，亦因行人路滿佈鳥糞，故建議在該段行人道加設上蓋。

17. 余智榮議員表示，有錦山居民反映，遇有緊急救援車輛要駛進錦山，如廣福道交通擠塞，便會妨礙救援，故希望盡快興建行車道。此外，有商會反映，自大埔中心在多年前落成及道路改道後，錦山附近的人流及商業活動減少，希望在興建行車道後，有關情況會有所改善。此外，他建議擴闊林村河兩岸的行人路，減少行人與單車爭路的情況。

18. 陳笑權議員表示，區內各大團體都不反對興建行車道，希望盡快推展項目。

19. 駱小鸞議員表示，她通過街站、探訪及網絡平台收集到市民支持興建行車道的意見。市民均認為行車道能舒緩區內交通擠塞，減輕路面壓力，但工程需符合成本效益。此外，市民亦支持優化林村河兩岸，並建議增設一至兩座行人天橋，方便往返兩岸，而各座橋之間的距離亦應平均。同時，林村河兩岸滿佈鳥糞，有市民反映須加強清潔。

20. 溫官球議員表示，大埔墟居民希望盡快興建行車道，以舒緩北盛街及廣福道一帶的交通，帶動附近商店回復昔日繁榮。此外，他建議在林村河兩岸種植開花植物，供市民欣賞和吸引旅客到訪。

21. 陳博智議員表示，他通過不同渠道進行諮詢，市民普遍希望盡快興建行車道。此外，有市民建議在林村河兩岸設置社區藝術作品及展板，並定期舉辦公眾參與活動(例如導賞團)。

22. 陳勇華議員表示，行車道項目已討論多年，希望盡快落實。此外，他建議在林村河兩岸劃出特定區域，供街頭藝人在特定時間表演。

23. 主席表示，大埔區缺乏表演場地的情況已存在多年，處方亦掌握有關情況。大埔區議會通過“社區重點項目計劃”，把空置中學校舍改建為大埔藝術中心(“藝術中心”)。自2019年開放以來，大埔民政處持續為藝術中心進行提升工程，包括拆卸藝術中心面向林村河方向的外牆，結合寬闊的行人路，形成較大的公共空間。現時藝術中心的營運機構香港藝術發展局正考慮安排把街頭表演列入恆常表演項目，既可宣傳藝術中心，也可為大埔區提供一個較小型及隨意的表演場地，帶來不同風格的表演。此外，藝術中心內設有中小型表演場地，包括黑盒及白盒，能容納約200名觀眾，歡迎本地表演團體參與。

24. 李紉燕議員表示，她通過恆常與市民接觸收集意見，市民均支持盡快興建行車道，為緊急救援車輛提供另一路線駛往北盛街一帶。由於工程具迫切性，她希望優先推展，盡快完工。

25. 陳建君議員表示，她通過街站取得市民支持興建行車道的意見。另外，有市民反映，林村河畔是居民主要休憩及散步地點，現時該處有部分路面凹凸不平，晚間燈光不足，容易發生意外，故建議調整沿岸燈光。由於林村河較長，建議增設更多休憩設施，以及設置緊急求助電話，以保障市民安全。

26. 李耀斌議員表示，一旦廣福道發生交通意外或出現擠塞，車龍會倒灌至仁興街，故附近商戶希望盡快興建行車道，直接連接吐露港公路到達市區。現時林村河兩岸已設有不少休憩設施及長椅，但經常被鳥糞弄髒。驅趕鷺鳥屬違法行為，而設置上蓋或會影響景觀，故需仔細考慮如何解決有關問題。

27. 羅曉楓議員表示，行車道普遍獲得大埔居民支持。在收集意見期間，有市民關注工程開展日期、工程施工期及影響範圍。他希望有關部門能盡快推展工作，公布相關資訊或透過預製組件等方式縮短工期，減少對附近居民的影響。

28. 黃碧嬌議員表示，希望盡快興建行車道，解決大埔交通擠塞的問題。過去區議會曾提議搬遷仁興街垃圾站及該處的咪錶泊車位，改建為多層停車場，解決大埔墟泊車位不足的問題，也能方便旅客停泊車輛，到區內遊覽，振興經濟。此外，林村河兩岸現時設有指定單車停泊處，但使用率比較低，故建議改建為電單車泊車位。

29. 李漢祥議員表示，他通過家訪及街站收集市民意見，期望盡快興建行車道。有市民建議以幻燈投影方式美化橫跨林村河的各座橋，並可考慮配合不同節日或政府宣傳。

30. 李耀斌議員認為仁興街垃圾站面積不足以改建為多層停車場。

31. 主席回應如下：

- (i) 區議會的職能是就地區事務及議題收集地區人士的意見，並向政府提交建議方案。在地區上發現問題及需改善之處，由熟悉地區情況、擁有不同背景及聯繫的議員向區議會或相關政府部門提交具體建議。
- (ii) 綜合議員剛才發言，明確反映居民、商戶、駕駛人士均支持盡快落實興建行車道。她希望議員在下次會議前，繼續收集意見並整理意見摘要，供下次區議會會議作整體討論。秘書處會在 4 月初統一收集議員整理的意見摘要。
- (iii) 議員提出林村河兩岸的鳥糞問題。現時林村河兩岸已設有不少座椅，部分設有上蓋。由廣福橋至大埔海濱公園的三公里內，已設有近百張座椅，如增設上蓋，或會影響景觀。此外，亦需考慮上

蓋的設計，例如加入藝術元素或在不同路段以不同主題設計等。她請議員可以就此提供具體意見，並循此方向收集意見，為項目推展帶來實質幫助。

- (iv) 林村河一邊設有單車徑及行人道，相信人車爭路情況是出現在未設單車徑的另一邊，故應鼓勵踏單車人士使用單車徑。沿岸空間有限，如在兩岸設置單車徑或應議員建議擴闊行人道，需有更具體及詳細的方案。此外，林村河兩岸增加園藝美化的建議亦需更具體。由於林村河兩岸很長，議員提出改善建議時，應提供具體地點或相片等，令建議更為具體清晰。
- (v) 藝術中心及大埔東昌街康體大樓等設施亦座落於林村河兩岸，廣福橋往富善街附近設有小型單車停泊處，議員可在改善建議中連繫上述各項設施，考慮市民日常使用地區設施的習慣。她請議員在下次會議前整合意見，秘書處會在 4 月初聯絡各議員，以便在下次會議席上討論和跟進相關議題。

IV. 大埔區議會轄下委員會及工作小組報告

(大埔區議會文件第 10/2024 號)

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

32. 黃碧嬌議員報告，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在 2024 年 1 月 9 日舉行 2024 年第一次會議。她表示，有市民透過“會見市民計劃”(“計劃”)反映路面凹凸不平的意見，她已在會議後請秘書處向議員收集相關意見，以便在下次會議席上跟進。各議員備悉報告內容。

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

33. 陳笑權議員報告，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在 2024 年 1 月 9 日舉行 2024 年第一次會議，主要討論的事項已載於文件上。各議員備悉報告內容。

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

34. 陳灶良議員報告，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在 2024 年 1 月 10 日舉行 2024 年第一次會議，主要討論的事項已載於文件上。各議員備悉報告內容。

交通運輸委員會

35. 李耀斌議員報告，交通運輸委員會在 2024 年 1 月 10 日舉行 2024 年第一次會議，主要討論的事項已載於文件上。各議員備悉報告內容。

社會福利、房屋及發展規劃委員會

36. 羅曉楓議員報告，社會福利、房屋及發展規劃委員會在 2024 年 1 月 11 日舉行 2024 年第一次會議，主要討論的事項已載於文件上。各議員備悉報告內容。

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

37. 林奕權議員報告，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工作小組”)在 2024 年 1 月 10 日舉行 2024 年第一次會議，主要討論的事項已載於文件上。各議員備悉報告內容。

38. 李漢祥議員表示，有市民在“心願夜市”的大螢幕寫上愛的宣言，並希望拍攝愛的宣言，但大螢幕的淺色背景令拍攝效果欠佳。他建議在餘下兩天的“心願夜市”中把大螢幕背景顏色略為調深。

39. 林奕權議員建議可減少林村河近大埔民政處外的花槽數量，以擴闊舉辦活動的空間。

40. 主席表示，“心願夜市”深受市民歡迎，有議員亦向她建議可以把活動場地擴展至外圍行人道上。藝術中心外的行人道屬大埔地政處管轄，如有需要，大埔民政處可探討有關建議的可行性。是次活動由民政事務總署(“民政總署”)提供資源舉辦的。今年是國慶 75 周年，工作小組可以結合區內各項大型活動(例如龍舟競渡及天后誕)，構思更多從提振地區經濟活動，不論民政總署是否會提供資源。

41. 胡綽謙議員表示，“心願夜市”吸引大量人流，昌運中心及大埔中心第三、四及五座的居民亦贊成舉辦更多活動，但希望能控制大型音響或揚聲器的音量。

42. 主席表示，在活動籌備階段已就對附近居民的影響作出討論，藝術中心舉辦活動的場地分為面向昌運中心及太和路兩個方向，街頭表演主要在太和路方向舉辦，昌運中心方向則安排聲浪較為柔和的活動(例如牧童笛表演)。就

有關事宜，希望議員能夠提供具體建議及與藝術中心跟進，調整安排，例如在昌運中心方向的場地安排不會製造聲浪的工作坊或調整活動時間等。此外，活動為大埔市中心一帶帶來大量人流及刺激市民消費，有商戶希望能在日間舉辦同類活動。她請工作小組日後可以就舉辦日間活動對提振經濟的成效作討論及提供意見。

43. 李文傑議員建議在活動後保留樹上懸掛的燈飾供市民打卡，並建議藝術中心日後可舉辦不同主題活動，例如咖啡節及茗茶節等，吸引人流。

44. 主席表示，大埔民政處亦打算保留藝術中心範圍內的燈飾，以配合稍後國慶 75 周年的燈飾、國旗及區旗裝置，但需要考慮亮燈的時機，以達致吸引人流的效果。汲取是次舉辦活動的經驗後，可研究在藝術中心定期舉辦不同特色節目，增加市民對藝術中心的認識，提供前往藝術中心的誘因。有關事宜將交由工作小組討論。

45. 林奕權議員表示，有附近商舖期待藝術中心能夠舉辦更多提振地區經濟活動，例如啤酒節及美食節等。工作小組會就此討論。

46. 主席表示，有關項目能為大埔市中心增加人流，值得附近商舖共同構思，不一定由政府主導在特定地方舉辦活動，而是共同配合，積極參與活動籌組工作，提供資源或配合活動。她舉例指，如舉辦美食節，除藝術中心可提供戶外餐飲服務外，大埔中心內的不同餐廳亦可共同參與，提升規模及吸引力。如附近商舖能主動及積極參與活動，更能彰顯工作小組的功能及效益，期望議員能透過自己的網絡連繫商舖，可考慮沿用“大埔龍尾沙灘節”的合作模式。此外，如藝術中心舉辦的活動能同時兼顧藝術中心的本位，在項目中加入藝術元素，而非單純使用場地，會為活動帶來增益效果。

47. 梅少峰議員表示，兩項活動獲得不少市民讚賞，特別是林村的“許願夜市”加開晚間時段，他希望日後在農曆新年期間能繼續舉辦夜市活動。他亦贊成在藝術中心定期舉行提振地區經濟活動，但不必每晚舉辦，否則會令活動缺乏新意。

48. 陳笑權議員表示，提振地區經濟活動十分出色，獲得多方稱讚。他建議利用網絡聯絡地區演藝界人士，為慶祝國慶 75 周年表演。

49. 溫官球議員認為，藝術中心的“心願夜市”應在農曆年廿八開始，與年宵市場互相配合，而林村的“許願夜市”由農曆年初一開始舉行，會更理想。

50. 主席表示，感謝議員眾志成城為提振地區經濟項目努力，包括物色義工及參與商戶等，亦感謝眾多政府部門協作，為活動作出配合。是次舉辦活動

的經驗反映除須用心挑選活動地點和構思噱頭及賣點外，如活動能夠配合地區特色，則能確立項目的重要定位。要不停複製成功經驗十分容易，但會令吸引力變得遜色，工作小組需以此作為重要的思考導向。

V. “會見市民計劃”最新進度
(大埔區議會文件第 11/2024 號)

51. 秘書介紹大埔區議會文件第 11/2024 號。

52. 黃碧嬌議員表示，有傳媒報道指大埔區舉行八次“計劃”期間只有七名市民參與。她指出，市民希望議員即時為他們解決問題，不會等待一星期一次的會面時間。而星期三晚上 6 時至 8 時是晚飯時間，市民大多十分繁忙，她詢問議員是否可以彈性當值，例如在星期三日間會見市民。

53. 李細燕議員表示，她已按“計劃”當值，聽取市民意見及解決他們的困難。會面中有市民表示平日日間需要上班，“計劃”可讓他向各議員表達意見。此外，亦有市民讚賞有關部門在處理四里店鋪阻街問題的努力，成果令人滿意，市容變得整潔。

54. 陳子健議員表示，他將於明天當值，並已在社交平台宣傳兩天、在議員辦事處門外張貼計劃資訊，以及在街站宣傳。他建議全體議員可為此“計劃”作宣傳。

55. 主席回應如下：

- (i) “計劃”不會與議員的日常工作衝突，議員會繼續在議員辦事處會見市民。計劃的成效並非單以數字衡量，參與計劃人數不多可能表示市民已能透過議員辦事處接觸議員。民政總署為“計劃”訂立逢星期三下午 6 時至 8 時的會見時間是因為議員辦事處主要在日間開放，部分市民下班後才回到居住地區，尋求當區議員協助。市民可以透過許多不同途徑接觸議員，如他們希望在“計劃”以外的時間聯絡議員，可在區議會網頁取得議員的聯絡資料。
- (ii) 在政務司副司長帶領下，通過跨部門協作，四里環境明顯改善。
- (iii) 市民可在議員辦事處、街站及通過“計劃”向議員反映意見。“計劃”的核心是議員逢星期三晚上 6 時至 8 時在區議會辦事處當值，讓市民透過預約或即場前來表達意見。由於此乃新安排，故需時提升認知度。議員可透過網絡為“計劃”宣傳，當市民對“計劃”更為熟悉時，便能更善用有關計劃。

56. 梅少峰議員建議在區議會告示板張貼“計劃”的資料，提升認知度。

57. 主席表示，秘書處會迅速跟進，並感謝議員對“計劃”的支持。

(會後補註：有關“計劃”的資料已於3月中張貼於區內共十塊區議會告示板上。)

VI. 其他事項

58. 議員沒有提出其他事項。

VII. 下次會議日期

59. 下次會議會訂在2024年5月7日(星期二)上午9時30分舉行。

60. 議事完畢，會議在上午11時26分結束。

大埔區議會秘書處
2024年3月